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Power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08)

正面盈利預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公告乃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根據現有可用之資料以及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之初步審閱及評估，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錄得之 222.0 百萬港元增加超過 40%。

董事會預計，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公告將於 2018 年 3 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根據現有可用之資料以及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之初步審閱及評估，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錄得之 222.0 百萬港元增加超過 40%。

預期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主要由於集團之 IBO 和 SI 分部持續增長以及項目認購權估值之公平值收益；及上述影響部分被外匯虧損抵銷，其主要由於 2017 年歐元升值所致。

本公司現正落實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本公告所披露之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參考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擬本所作之初步評估。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待董事會進一步審閱及核數師完成審核後，可能會予以調整。董事會預計，本集團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公告將於 2018 年 3 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偉能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林而聰

香港，2018年2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而聰先生、李創文先生、歐陽泰康先生及盧少源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美雲女士及郭文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楊煒輝先生及孫懷宇先生。